

中国人民银行公告

〔2015〕第5号

中国人民银行定于2015年1月23日发行2015吉祥文化金银纪念币一套。该套纪念币共8枚，其中金币4枚，银币4枚，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。

一、纪念币图案

（一）正面图案。

该套金银纪念币正面图案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，并刊国名、年号。

（二）背面图案。

7.776克（1/4盎司）圆形金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寿桃、蝙蝠造型，衬以吉祥花卉等图案组合设计，并刊“五福拱寿”字样及面额。

7.776克（1/4盎司）圆形金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南瓜、藤蔓以及蝴蝶造型组合设计，并刊“瓜瓞绵绵”字样及面额。

7.776 克（1/4 盎司）圆形金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莲花、鲤鱼等造型组合设计，并刊“年年有余”字样及面额。

7.776 克（1/4 盎司）心形金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鸳鸯、并蒂莲造型，衬以装饰荷叶纹样组合设计，并刊“并蒂同心”字样及面额。

31.104 克（1 盎司）圆形银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寿桃、蝙蝠造型，衬以吉祥花卉等图案组合设计，并刊“五福拱寿”字样及面额。

31.104 克（1 盎司）圆形银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南瓜、藤蔓以及蝴蝶造型组合设计，并刊“瓜瓞绵绵”字样及面额。

31.104 克（1 盎司）圆形银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莲花、鲤鱼等造型组合设计，并刊“年年有余”字样及面额。

31.104 克（1 盎司）心形银质纪念币背面图案为鸳鸯、并蒂莲造型，衬以装饰荷叶纹样组合设计，并刊“并蒂同心”字样及面额。

二、纪念币规格和发行量

7.776 克（1/4 盎司）圆形金质纪念币为精制币（3 枚），含纯金 7.776 克（1/4 盎司），直径 22 毫米，面额 100 元，成色 99.9%，最大发行量 3×30000 枚。

7.776 克（1/4 盎司）心形金质纪念币为精制币，含纯金 7.776 克（1/4 盎司），外接正方形边长 22 毫米，面额 100 元，成色 99.9%，最大发行量 30000 枚。

31.104 克(1 盎司)圆形银质纪念币为精制币(3 枚),含纯银 31.104 克(1 盎司),直径 40 毫米,面额 10 元,成色 99.9%,最大发行量 3×60000 枚。

31.104 克(1 盎司)心形银质纪念币为精制币,含纯银 31.104 克(1 盎司),外接正方形边长 40 毫米,面额 10 元,成色 99.9%,最大发行量 60000 枚。

三、该套金银纪念币由深圳国宝造币有限公司、沈阳造币有限公司和上海造币有限公司铸造,中国金币总公司总经销。

2015 吉祥文化金银纪念币图案



原大

7.776克(1 / 4盎司)圆形精制金质纪念币正面图案



原大

7.776克(1 / 4盎司)圆形精制金质纪念币背面图案

2015 吉祥文化金银纪念币图案



原大

7.776克(1 / 4盎司)圆形精制金质纪念币正面图案

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386

